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 与活动指导

第2版

张明红 编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 与活动指导

第2版

张明红 编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与活动指导/张明红编著.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1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675 - 1616 - 8

I. ①学… II. ①张… III. ①学前儿童—社会教育—
高等院校—教材 IV. ①G6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10752 号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与活动指导

编 著 张明红
策划编辑 朱建宝
项目编辑 王瑞安
审读编辑 邢玉平
责任校对 林文君
封面设计 高 山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 - 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 - 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 - 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 - 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苏州工业园区美柯乐制版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16 开
印 张 13
字 数 305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4 年 4 月第一次
书 号 ISBN 978 - 7 - 5675 - 1616 - 8 / G · 7123
定 价 27.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 - 62865537 联系)

目 录

- 第一章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概述 / 1**
- 第一节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发展 / 1
- 第二节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研究对象 / 8
- 第二章 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影响因素 / 12**
- 第一节 学前儿童自身因素对社会性发展的影响 / 12
- 第二节 家庭对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影响 / 25
- 第三节 幼儿园对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影响 / 32
- 第三章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目标与内容 / 39**
- 第一节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目标 / 39
- 第二节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内容 / 45
- 第四章 学前儿童自我意识的发展与教育 / 54**
- 第一节 学前儿童自我意识概述 / 54
- 第二节 学前儿童自我意识发展的年龄特征 / 57
- 第三节 学前儿童自我教育的活动设计 / 59
- 第五章 学前儿童人际交往能力的发展与教育 / 72**
- 第一节 学前儿童人际交往概述 / 72
- 第二节 学前儿童人际交往能力发展的年龄特征 / 76
- 第三节 学前儿童人际交往能力教育的活动设计 / 83

第六章 学前儿童亲社会行为的发展与教育 / 95

第一节 学前儿童亲社会行为概述 / 95

第二节 学前儿童亲社会行为发展的年龄特征 / 98

第三节 学前儿童亲社会行为教育的活动设计与实施 / 102

第七章 学前儿童社会认知发展与教育 / 115

第一节 学前儿童社会认知概述 / 115

第二节 学前儿童社会认知发展的年龄特征 / 123

第三节 学前儿童社会认知发展教育的活动设计与实施 / 127

第八章 学前儿童归属感的发展与教育 / 134

第一节 学前儿童归属感概述 / 134

第二节 学前儿童归属感发展的年龄特征 / 136

第三节 学前儿童归属感教育的活动设计与实施 / 143

第九章 学前儿童问题行为的干预与矫正 / 152

第一节 学前儿童问题行为的表现特征及其成因 / 152

第二节 学前儿童问题行为的干预技术 / 160

附录 学前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 / 174

后记 / 203

第一章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概述

■ 学习目标:

1. 了解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发展历程。
2. 理解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意义。
3. 知道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本质。

经过大约一个世纪的时间,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从零星的、片段的思想逐渐发展成为系统化的、具体的理论体系,并在学前教育中取得了合法地位。从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历史发展来看,它还是一门较为年轻的、介于儿童发展心理学与学前教育学之间具有边缘性质的学科,以研究儿童的社会性发展为主要目标,以增进儿童的社会认知、激发社会情感、引导社会行为技能为主要内容。本章主要通过梳理学前儿童社会教育在国内外的发展历程,厘清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定义,在此基础上介绍学前儿童社会教育领域常用的一些研究方法等。

第一节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发展

一、我国近现代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发展

纵观我国学前教育近现代发展历史,我们可以发现,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从最初只有片段的、缺乏系统的思想,逐步形成完整的、较为系统的观念,并出现在幼儿园课程之中,经历了漫长而又曲折的过程。其主要有以下三个阶段:

(一) 第一阶段:20世纪初—20世纪中叶

1904年1月,清朝政府出台了我国第一个幼儿教育法规——《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以下简称《章程》),规定“以蒙养院辅助家庭教育”、“收三至七岁儿童”,这是中国有史以来第一次将幼儿教育列入学制系统。其中第一章第一节“保育教导要旨”中有四条要求,第一、三条提出了培养幼儿身心健康、个性良好、行为端正的目标和要求;第二、四条则提出了量力适宜、正面教育、运用榜样和环境的原则和方法。这一保育教导要旨凸显了蒙养院应实施做人教育的目标和任务。第一章第二节则规定应设置幼儿易懂的、有趣的、与小学迥然有别的条目,如游戏、歌

谣、谈话、手技等,这些活动均应围绕学前儿童爱众乐群、涵养德性的宗旨进行,尤应以游戏和谈话为主。由此足见《章程》对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重视程度。之后创办的蒙养院和幼稚园基本上遵循《章程》的要求,在幼儿园设置的有关科目中,直接呈现或间接地蕴含《章程》的目标、内容与方法等。但是,当时我国的这些幼教法规、章程基本上是照搬照抄日本的,受日本幼教的影响非常大。

资料链接

1837年,“幼儿教育之父”、德国学前教育家福禄培尔在德国勃兰根堡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命名为“幼儿园”的社会性幼儿教育机构。“幼儿园”寓意为“儿童的花园”,体现了人类对于儿童价值的承认。让儿童得到快乐的愿望逐渐在世界上引起共鸣。德国政治家将其介绍到英国,通过英国的博览会传入美国,并由传教士带入日本。19世纪末,中国留学生为了挽救危难中的祖国,把带有日本特点的福禄培尔幼儿园引入中国。

为了落实“新政”、“兴学育才”的内容,清政府在1902年8月的“上谕”中,命令各州“多设蒙养学堂”。1904年1月颁行癸卯学制,把蒙养院作为国家基础教育的一段。其中的《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对蒙养院作出了许多具体规定。自此以后,全国各地陆续办起了学龄前幼儿教育机构——蒙养院,先是湖北、湖南,然后是京师、上海、江苏、广东等地。

“蒙养”二字是中国的传统说法,所谓“蒙以养正”,就是重视人生的正本慎始,主张当婴幼儿智慧蒙开之际就施加正面影响,开发其智慧,促使孩子更好地成材。创立蒙养院,按照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制定的《湖南蒙养院教课说略》的说法,就是要达到“将贫贱家儿童养成美材,富贵家父母当不虑其子弟同处染坏气习;有此感情,将来小学堂不分贫富贵贱,可施共同教育”的目的。

端方作为晚清出洋考察宪政的五大臣之一,认为“东西各国之富强莫非发源于教育”,遂成为中国创办幼儿园的第一人。《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对蒙养院的“硬件设施”作了详细规定:

蒙养院房舍,以平地建造为宜,断不可建造楼房,致儿童登降有危险之虞。蒙养院当备有保育室、游戏室及其他必需之诸室。保育室面积之大,当合每幼儿五人占地六平方尺。庭园面积之大,至小者当合幼儿一人占地六平方尺。凡……必需之器具,视其经费酌量置备,但只可简朴,不可全缺。

关于“保育之法”则规定:

游戏:分随意游戏与同人游戏两种。随意游戏使幼儿各自运动,同人游戏者合众幼儿为诸种之运动,且使合唱歌谣,以节其进退;要在使其心情愉快活泼,身体健适安全,且养成儿童爱众乐群之气习。

又使于蒙养院附近及庭院内,插草木花卉之种于地,浸润以水与肥料,使观察其自发生以至开花结实等各形象。保育教导幼儿之时刻,每一日不得过四点钟(合饮食之时刻在内),此外余时,可听其自便,唯伤生之时须随时防范。

关于课程设立方面,据《湖南蒙养院教课说略》记载,该院设立了7门课程:

谈话:分修身话和庶物话两种。前者示“做人之道”,须浅而有趣,“如中国二十四孝故事之类,其中颇有趣味”;后者示“事物之名称”,教师并且简单地向孩童解释其大概的意思,“譬言之如犬能守户鸡能司晨等事,令孩童听之心中自然有所感触”。

行仪:选择合适而有趣的行为让幼儿模仿,教师及时地随事指导。

读方:即识字。

数方:教幼儿学习单双数、加减等。

手技:即通过配插“恩物”使幼儿掌握轻重、大小、长短,并发展其思维。“恩物”共有十一种,包括“木积”(用木方按图堆积各种屋宇坊舟车桥梁之形,有点像今天的积木)、“板排”(用木板排配各器具形状,初排配时有式样可仿)、“箸排”(用竹签排字形,如“一”“二”“三”“大”“小”“工”等),另外还有“纸织”、“纸折”、“纸剪”、“缝取”、“画方”等。

乐歌:伴以歌舞,既培养美感,又涵养性情;配合体操,则可以强健四肢。比如可以“将本省名山大川胜迹名区,乡贤名宦,动植各物,制为浅显歌词,谱出新腔,令学童歌唱以乐和之”。“乐歌”似乎有当时的“精神文明建设”之措施的功用,《湖南蒙养院教课说略》对“乐歌”尤其重视,称“盖关系于国民忠爱思想者,如影随形,此化育之宗也”,“凡立学堂不设乐歌,是为有教无育,是为不淑之教”,话说得很重。

游戏:开展室内外游戏,以活泼儿童生活兴趣,调养性情。

《湖南蒙养院教课说略》指出,谈话、行仪为“德育之始基”,读方、数方、手技为“智育之始基”,乐歌、游戏为“体育之始基”,并强调各科要有机结合,相互渗透。

资料来源 <http://www.0-3-6.com/index/news/soc/200703041399.htm>(略有改)

“五四”时期的思想解放运动带动了教育战线的改革,也涌现出一批学前教育革新家,其主要代表人物是陈鹤琴、张宗麟等人。他们开辟了学前教育中国化、科学化的道路,并开始创建我国学前儿童社会教育。陈鹤琴先生非常关注学前儿童的社会教育,他把“社会”和“生活”作为组织幼儿园课程的两大中心。他提出著名的“五指活动”课程,即儿童健康、儿童社会、儿童科学、儿童艺术、儿童语文五个方面,其中儿童社会包括朝夕会、周会、纪念日集会、每天的谈话、记忆政治常识等。在他的活教育理论体系中,更是把“做人”作为三大纲领之一,即“做人,做中国人,做现代中国人”。他认为:做一个真正的人,必须热爱人类,热爱真理,以“世界一家”的思想为人类最终目标;做一个中国人必须热爱自己的国家,热爱自己的同胞,为自己国家的兴旺发达而努力;做一个现代中国人,必须考虑中国现代社会对人的要求,勤奋学习,掌握知识,为祖国的繁荣富强而努力。张宗麟先生在20世纪30年代初出版了《幼稚园的社会》一书,这是我国幼教史上最早全面深

入地论述学前儿童社会教育课程及其实施的著作。该书详细论述了幼儿社会生活的思想,十分强调幼儿生活的社会倾向。总之,这一阶段,社会教育、社会课程作为幼儿园教育、幼儿园课程的有机组成部分逐渐得到确立,社会课程的结构、体系以及实践都得到较大的发展。

资料链接

陈鹤琴(1892—1982),中国著名儿童教育家、儿童心理学家,教授,南京师范学院院长。1892年出生于浙江省上虞县百官镇,早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留学美国五年,1919年获得哥伦比亚大学硕士学位;五四运动期间回国后,长期从事师范教育与儿童教育工作,在儿童心理的研究与幼儿教育的研究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陈鹤琴回国后,最初任南京高等师范学校教授,国立东南大学(后更名国立中央大学、南京大学)成立后,任教授兼教务主任。在此期间,他致力于研究儿童心理学、家庭教育学和幼儿教育学。1923年他创办了鼓楼幼儿园,作为理论研究的实验基地。陈教授毕生从事儿童心理与教育的教学和研究。他非常重视实验与实践。1927年,他在国立东南大学任教期间,在南京建立教育实验区,为推广小学教育做实验。陶行知先生创办晓庄乡村师范学校时,他担任校董会董事并兼任该校第二院院长,为推广乡村幼儿园进行实验,并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二) 第二阶段:20世纪中叶—20世纪90年代中期

1996年,国家教育委员会正式颁布《幼儿园工作规程》(以下简称《规程》),这是学前儿童社会教育发展第二阶段的主要标志。在建国以后的很长时间内,幼儿园课程结构中取消了社会领域课程,而以“常识”或“思想品德”课程来代替。实际上,“常识”包括“社会常识”和“自然常识”两个部分。其中“社会常识”更多地体现了社会内容中的知识层面,局限在社会环境中的社会机构、社会成员等方面的认知,不可能做到全面促进学前儿童的社会认知及其社会性发展。因此,以“常识”课程来替代“社会”教育课程是不科学的。

同样,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也不等同于“品德教育”。品德作为个体依据一定的社会道德行为规则行动时所表现出来的某些稳定的特征,只是社会教育发展目标中的一部分,是社会道德在人身上的具体化。因此,作为个人社会品质的灵魂,品德不可能泛指或涉及所有个人生活的社会属性,它只能包含在社会性之中。这样,思想品德教育也只能包含在社会性教育之中了。社会教育是以情感——社会性为发展目标的。社会性是指人在形成自我意识、进行社会交往、内化社会规范、进行自我控制以及进行其他社会活动时所表现出来的心理特征。由此可见,品德不是社会性发展的全部,而是社会性中与社会道德有关的部分,社会性比品德的内涵更为宽泛。在学前儿童

社会教育中,有很多不涉及品德但与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密切相关的内容。如果我们将二者割裂开来,在实践中就会使两者都得不到应有的发展。

《规程》中提出幼儿园保育和教育的四大目标,其中之一是学前儿童社会领域教育,如“萌发幼儿爱家乡、爱祖国、爱集体、爱劳动、爱科学的情感,培养诚实、自信、好问、友爱、勇敢、爱护公物、克服困难、讲礼貌、守纪律等良好的品德行为与习惯以及活泼开朗的性格”。《规程》还对幼儿园的品德教育进行了正确的定位,指出“幼儿园的品德教育应以情感教育和培养良好行为习惯为主,注重潜移默化的影响,并贯穿于幼儿生活以及各项活动之中”。《规程》的颁布,对建立与完善幼儿园社会领域课程提供了法规、政策及理论上的支持。

(三) 第三阶段:20世纪90年代中期—现今

2001年7月,国家教育部颁发《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简称《纲要》),这是学前儿童教育发展第三阶段的主要标志。《纲要》是对幼儿园课程具有直接指导意义的纲领性文件。《纲要》将幼儿园课程相对划分为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其中的社会领域部分将社会教育的目标、内容和要求、方法和途径等进一步具体化,使幼儿园学前儿童社会教育课程的设计和实施了有了明确的原则和方向。从此,学前教育学界开展了大量的理论和实践研究,许多学前教育工作者创造性地设计和实施了一系列社会教育活动,有效地促进了我国学前儿童社会教育活动教学和科研的开展。

为深入贯彻教育规划纲要,落实《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帮助广大幼儿园教师和家长了解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的基本规律和特点,全面提高科学保教水平,2012年10月9日教育部印发了《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简称《指南》)。《指南》从其研制过程到最后文本的形成,充分体现了科学性、民主性、先进性、时效性、操作性等特点。在学前教育跨越式发展的历史新阶段,研究制定《指南》,是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和学前教育“国十条”的重要举措。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提出: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坚持科学保教方法,保障幼儿快乐健康成长。“国十条”明确要求“国家颁布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指南》的印发对于有效转变公众的教育观念,提高广大幼儿园教师的专业素质和家长的科学育儿能力,防止和克服“小学化”倾向,全面提高学前教育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资料链接

为什么要颁布《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

为遏制超前教育,近日教育部正式印发了《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提高广大幼儿园教师的专业素质和家长的科学育儿能力,防止和克服学前教育“小学化”倾向。教育部还特别强调,严禁幼儿园提前学习小学内容。

《指南》从五个领域描述幼儿学习与发展,分别是: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每

个领域按照幼儿学习与发展最基本、最重要的内容划分为若干方面。《指南》分别对3—4岁、4—5岁、5—6岁三个年龄段末期幼儿应该知道什么、能做什么,大致可以达到什么发展水平提出了合理期望。

此外,《指南》还根据幼儿的学习与发展目标,针对当前学前教育普遍存在的困惑和误区,列举了一些能够有效帮助和促进幼儿学习与发展的教育途径和方法,同时也指出了错误做法对幼儿终身发展的危害,为广大家长和幼儿园教师提供了具体、可操作的指导。

资料来源 http://www.edu.cn/xue_qian_news_197/20121019/t20121019_858538.shtml

二、世界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发展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理论和实践研究是近30年来国际学前教育界关注的热点问题之一。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许多国家对20世纪60—70年代以“智力开发”代替早期教育的倾向进行了深刻的反思。1985年,在日本召开的日、欧、美幼教峰会上,人们审视和反思了早期教育中将学前儿童的发展等同于智力发展的错误倾向,呼吁教育从“智育中心”转向促进学前儿童富有个性的全面发展,特别是社会性和情感的发展。从此,世界各国都非常重视学前儿童的社会教育,把社会领域课程作为幼儿园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在许多国家新颁布的学前教育纲要和其他相关文件中,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和培养都被放在突出的位置上。

日本非常重视学前儿童的社会教育。1989年,日本文部省颁布了新的《幼稚园教育要领》,提出了幼稚园教育的五大目标:一是培养幼儿健康、安全、幸福的生活所必需的生活习惯、态度,为培养健全的身心打下基础;二是培养幼儿对他人的爱心与信任感,启迪自主意识与他人合作的态度,萌发良好的道德品行;三是培养幼儿对自然界与周围事物的兴趣与关心,启迪丰富的情操和思考问题的能力;四是在日常生活中培养幼儿对语言的兴趣与关心,乐于说听的积极态度及对语言的感受力;五是通过多种多样的体验,培养丰富的感受与创造性。以上的目标几乎都与学前儿童社会教育有密切的关系。

1998年6月,在日本《教育新闻》公布的教育课程审议会报告中,进一步明确了从幼儿期开始的“心灵的教育”,即从幼儿园到高中的“宽松”教育,提出“培养儿童的生存能力”,以及“适应社会的变化、自己发现课题、自主学习、主动思考,自主判断、行动,更好地解决问题的素质和能力;丰富的人性,自律、合作、关心他人,有一颗感动的心”等等。在其全国课程标准修订中,又提出了“培养具有丰富人性、社会性,具有在国际社会中生活的自觉意识的日本人”等具体目标。而幼儿园的任务则是“重视幼儿的需要、自发性、好奇心等,培养做人所必需的基础素质”。从中不难看出日本对儿童个性和社会性培养的重视程度。

美国则将学前儿童的全面和谐发展是学校教育的成败联系在一起。全美最大的早期教育组织——全美早期教育协会于1996年颁布的《0—8岁教育方案》(被美国人誉为早期教育的圣

经)中明确指出:“一个高质量的早期教育机构应该能够提供一种促进儿童身体、社会、情感以及认知发展的、安全的保育环境。”“适宜的教育应当顾及到儿童所有领域的发展。”“忽视非智力因素的发展,违背了儿童身心发展的规律。不能使每个儿童全面发展,常常是学校教育失败的基本原因。”特别是美国的幼儿园课程有一个“社会研究”的领域。美国的社会研究委员会认为,“社会研究”可以被定义为一个课程领域,它的目标源自现代民主社会中公民的本质。它从社会科学和其他学科中提取教育内容,反映幼儿个人的、社会的及文化的经验。幼儿的社会学习必须是具体的,使幼儿投入到做事及感受、体验的过程之中。社会学习必须帮助幼儿成为家庭、社区、国家及世界中积极主动的、能胜任的成员。社会学习是本质的人类活动,是生活中自然发生的部分,它包含内容和过程两个方面的学习,强调信息处理过程,强调决策和问题解决,关注自身价值的实现。

英国 1998—1999 教育改革议案中提出,要加强道德教育、培养基本的公民意识,使所有儿童懂得诚实、自强、责任心和尊重别人的价值观,形成适合现代社会的行为规范和伦理道德。在学校课程和评定当局公布的 5 岁儿童应达到的目标中,放在首位的是品德和情感教育。

法国幼儿教育的第一目标就是发展和谐人格,促进儿童情绪的成熟与社会化。1995 年颁布的《幼儿学校课程大纲》中,强调把幼儿作为一个“人”来培养,发展他们的主动性、参与性。法国幼儿教育主要是把幼儿引向社会化,使他们从参与同伴与成人的活动中认识自己,认识环境,了解人际关系,学会克制自己的情绪,禁止过分情绪化,排除攻击性;知道与人合作,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养成团结生活的习惯,塑造健全的人格;引导幼儿学习自己的文化,分辨并欣赏别人的文化等等。这些目标要通过一系列的课程活动来实现,如参观、访问、沟通、实验、操作以及其他形式多样的协作活动。

法国的这种全人教育思想在韩国政府 1995 年通过的《新教育体制改革方案》中也有充分的体现。韩国把培养健康、爱美、有道德和自主的人作为全人教育的目标。

新西兰教育部提出了早期教育的五大目标即健康、归属感、价值感、人际交往和探索。从中可以看出新西兰的幼儿教育非常重视培养儿童、家庭、社会的和谐关系,培养儿童安定的情感。

我国台湾地区在 1987 年颁布的《幼稚园课程标准》中涉及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有这样一些内容:“对自然及社会现象表现关注与兴趣”,“喜欢参与创造思考和解决问题的活动”,“适应团体生活,并表现互助合作、乐群、独立及主动自发的精神”,“学习欣赏别人的优点”,“与家人、老师、同伴及他人保持良好关系”等等。

我国在 2012 年 10 月颁布的《学前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中,社会领域从人际交往和社会适应性两个维度着重强调了三点,一是培养幼儿的交往愿望和交往能力,二是学习自尊、自主、自信,三是关心和尊重他人,逐步适应群体生活,遵守基本的行为规范。

由此可见,学前儿童社会教育是国际学前教育界共同关注的重要课题。我们在继承和发扬我国学前儿童社会教育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应充分借鉴和吸收国外有关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与教育的先进理论与实践,不断完善和发展我国学前儿童社会教育课程体系,提高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成效。

第二节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研究对象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是研究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现象、规律及其教育和训练的一门科学,是以发展儿童的社会性为主要目标,以增进儿童的社会认知、激发社会情感、引导社会行为技能为主要内容的教育。要想真正了解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研究对象,必须掌握个性、社会性和社会化这三个概念及其相互关系。

一、个性

个性主要是指在生物基础上受社会生活条件制约而形成的独特而稳定的、具有调控能力的、具有倾向性的各种心理特征的总和。个性结构是多层次、多侧面的,由复杂的心理特征的独特结合构成的整体。

学前儿童个性发展的心理结构主要包括自我调控、个性倾向性和个性心理特征等三个系统。自我调控系统是个性形成和发展的前提,是个性发展和成熟的动力基础。这主要是指自我意识对个体心理和行为的调节、控制系统,使人的活动具有目的性、自觉性、计划性和能动性,包括自我意识、自我情感体验和自我调控三个方面。个性倾向性系统是个性结构中最活跃的因素,是人活动的内在动力,标志着个性活动的方向性和指向性。这主要是指决定一个人的态度和对现实的积极性、选择性的动力系统,包括需要、动机、兴趣、理想、信念、价值观、人生观和世界观。个性心理特征系统是指个人稳定的心理特点,包括性格系统、气质系统和能力系统。在日常生活中,我们会发现,每个人都是独特的。世界上绝对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人,即使是孪生兄弟和姐妹,你可能从相貌上分不清谁是谁,但一旦熟悉他们,就会从其言谈举止上把他们区分开来。即使初次见面,只要和他们接触一会儿,注意观察其神态、动作、语言以及待人接物的态度,就可以把他们区别开了。他们之间的这种不同,不是表现在相貌上,而是存在于行为的各个方面,其实就是人与人之间个性的差异。

在同一情境中不同气质个性的人会有不同的表现。比如四个人去剧院看戏,但是都迟到了。胆汁质的人会和检票人争吵,企图闯入剧院,他辩解说,剧院里的钟快了,他不会影响别人,并企图推开检票员进入剧院;多血质的人立刻明白了,检票员不会放他进入剧场,但容易通过楼厅,就跑到楼上去了;粘液质的人看到不让他进入剧场,就想第一场总不会太精彩,我在小卖部再等一会,幕间休息再进去;忧郁质的人会说:“我运气不好,偶尔看一次戏,就那样倒霉”,接着就回家了。

二、社会性

从儿童发展心理学和学前教育学的观点来看,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既受心理因素的制约,又受社会因素的制约。它是指儿童在其生物特性基础上,与社会生活环境相互作用,逐渐掌握社会

规范,形成社会技能,学习社会角色,获得社会性需要、态度、价值,发展社会行为,并以独特的个性与人相互交往、相互影响,适应周围社会环境,由自然人发展为社会人的社会化过程中所形成的儿童心理特征。

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心理结构主要包括社会认知、社会情感、社会行为技能、自我意识、道德品质和社会适应等方面。社会认知是指儿童对自我与社会中的人、社会环境、社会规范等方面的认知;社会情感是指儿童在社会生活、社会交往中的情感体验,包括积极情绪、情绪表达与控制、依恋感、愉悦感、羞愧感、同情心、责任感等;社会行为技能是指儿童在与人交往和参与活动时所表现出来的行为技能,包括交往的技能,倾听交谈的技能,非言语交往的技能,辨别和表达自己感情的技能,合作、轮流、遵守规则、解决冲突等技能;自我意识是指儿童对自我以及自我与周围关系的意识,包括自我认知(自我概念、自我形象、自我评价、独立性等)、自我情感体验(自尊心、自信心、自我价值感、成就感、进取心等)、自我控制(自制力、自觉性、坚持性、自我延迟满足等);道德品质是指社会道德现象在儿童身上的反映,即儿童内化了的道德规范,养成良好的道德行为习惯,包括关心他人、乐群、合作、诚实、分享、助人、有礼貌、守纪律等品德和良好的道德行为习惯;社会适应是指儿童能够逐渐学会接受新环境,适应矛盾冲突情境的能力,包括初步形成对新环境的适应能力,对陌生人的适应能力,对同伴交往的适应能力,独立地克服困难、处理社会生活中简单问题的能力,学会做事,学会生活。

我国学者杨丽珠等(1994)的一项研究表明,我国儿童的社会性主要由以下七个因素构成:①社会技能,包括遵守群体规则、侵犯性行为的自我控制、诚实、行为坚持性、竞争与合作等;②自我概念,包括独立性、自我归因、自我评价、自我形象、自尊心和自信心、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等;③意志品质,包括自控能力、面临两难情境时的果断性、克服困难的能力、自我服务能力等;④道德品质,包括移情、利他心、同情和怜悯、互惠和分享、遵守社会规则、同情和依恋父母等;⑤社会认知,包括对行为动机和后果的分辨能力、对同伴意见的理解和采纳能力、角色承担能力、对成人要求的理解和采纳能力、对社会和道德规则的理解能力等;⑥社会适应,包括对新环境的适应能力、对陌生人的适应能力、对同伴交往的适应能力等;⑦社会情绪,包括特殊情况下的情绪状态及与同伴交往时的情绪状态等。

学前儿童社会性的发展是儿童社会化的产物,而个性是个体生物因素和社会化的综合结果,因此,二者有着本质的区别。具体地说,个性是学前儿童个体经常出现的、比较固定的、本质的心理特征的总和,社会性则是个体在与社会生活环境相互作用的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心理与行为特性。同时,学前儿童的社会性和个性又有显著的联系。学前儿童的个性和社会性发展所涉及的领域是不同的,两者只有协同发展,才能有益于儿童健康成长,更好更快地适应社会。

三、社会化

儿童社会化及儿童社会性教育是幼儿教育界共同关注的课题之一。社会性、人格品质是个体素质的核心组成部分,它是通过社会化的过程逐步形成与发展的。社会化是个体在特定的社会和文化环境中,通过与环境的交互作用,逐渐形成适应于该社会所公认的行为方式,由自然人发展成为能够适应社会生活的社会人的过程。社会化是一个将社会规范逐步内化的过程,是经

过个体与社会环境的相互作用而实现的。在学前教育中,通常所说的儿童社会化,是指儿童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逐步独立地掌握社会规范,正确处理人际关系,从而适应社会生活的心理发展过程。

社会化与个性化相辅相成,是儿童心理发展过程的两个不同侧面。儿童的社会化是一个积极主动的发展过程。由于每个人都具有自己独特的活动、经验和不同的遗传基础,因此每一个儿童都以自身的认知结构和经验系统去接受社会化,都以自己特有的风格、速率和程度进行社会化。从这个意义上说,儿童的社会化本质上是儿童心理的社会分化,即个性化。儿童社会化使其个性良好地适应社会生活,个体的社会化程度越高,对社会生活的适应性也就越强。儿童自出生以后,随着认知能力和自我意识的发展,逐渐从依靠简单反射应付环境到能适应社会生活,这是一个人从自然人向社会人发展的过程。因此,儿童社会化本质上是儿童内部心理感知的扩大化、反映复杂化和表现间接化的过程。

个体社会化具有一系列特点,其表现为:第一,个体的社会化有其遗传素质基础。人类的遗传素质是由上代人为下代人提供的、有利于人类从事社会活动的特殊素质。它是通过人类长期社会实践而不断受到社会影响的,为适应人的活动而逐渐形成与发展起来的一种特殊功能。因此,这种素质本身就也就包含了人类实践活动的社会因素,并且以生物体内的物化形式遗传给后代。所以,人类这些特殊遗传素质体现了对环境因素的内化作用,从而为人的社会化奠定了生物学基础。第二,个体的社会化通过个体同与之有关系的其他个体及团体的相互作用而实现。儿童从呱呱坠地就开始与社会上的人发生联系,进行交往,接受影响。第三,个体的社会化是共同性与个别性的统一。同一国家、同一民族、同一地区,其社会成员有一些共同的心理倾向,比如东方人比较注重情感,家庭观念较重;西方人则富有进取心和冒险性,家庭观念比较淡薄。又如我国南方人为人比较精明,情感比较细腻;而北方人则为人比较豪爽,情感比较粗犷。但是,个体的社会化又有其独特的一面,因为社会化是随着每个人所具备的遗传特性、生理需要和状态而有选择地形成的。人们即使生长在相同的环境中,他们的社会行为和社会意识也不尽相同。第四,个体的社会化贯穿其一生。个体自出生时,就开始在接受社会对其施加的影响。在人生的每一个时期,从婴儿期、幼儿期、儿童期、青少年期、成年期,一直到老年期,无时无刻不在接受社会影响,不断进行社会化。在不同时期,社会化的内容、要求以及进程等是不同的。

社会化的内容可以分为政治社会化、民族社会化、法律社会化、性别角色社会化、道德社会化等等。政治社会化的个体,总是赞成或反对某一种政治制度。任何时代、任何国家都非常重视从儿童早期就开始培养忠于自己的国家以及社会制度的公民。民族社会化,就是使自然人成为具有民族意识的人的过程,使每个人都能尊重本民族的风俗习惯与民族传统,具有民族自豪感。法律社会化就是使人们能按照法律制度来调节自己的行为。不同的国家、不同的社会有不同的法律制度,学习法律知识可以更好地遵守国家的法律。性别角色社会化就是按照社会上规定的性别角色的要求来支配自己的行为。道德社会化就是使人们按照道德标准来支配自己的行为,在社会中为了维护人们的共同利益,协调彼此关系,便产生了调节人们行为的标准,使个人的行为能够根据社会道德标准来进行。

个体在一生中所经历的社会化有许多不同的类型,有早期社会化、预期社会化、发展社会化、

反向社会化和再社会化等等。早期社会化是发生在生命早期的基本的社会化,主要使儿童掌握语言、学习本领,使儿童将社会规范与价值标准内化,与周围人建立一定的感情,了解他人的思想与观点;预期社会化是引导人们学习今后将要扮演的角色,如各级各类的职业技术学校制订的培养目标、课程设置、开展的活动等,都是对学生进行职前培训,使他们将来能担当相应的角色;发展社会化是在早期社会化的基础上进行的,不断地提出新的社会规范和新的社会要求,承担新的任务,扮演新的角色,对已有的社会规范、社会要求等加以补充、改组和替换等;反向社会化是指年轻一代将新的社会文化知识和社会经验传递给年长一代,现代社会这种现象十分普遍;再社会化是指个体舍弃过去接受的某些社会规范和价值标准,重新学习社会所要求的社会规范与行为方式的过程。再社会化经常在人们部分或全部脱离了他们以前的社会生活环境的情况下出现。

主要参考书目

1. 孙培青等. 中国教育史(第三版)[M].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2. 周玉衡、范喜庆等. 学前教育史[M].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本章练习题

1. 请阐述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发展历史。
2.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的研究对象有哪些? 请举例阐述。

第二章

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影响因素

■ 学习目标:

1. 了解影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自身因素。
2. 了解影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主要家庭因素。
3. 了解独生子女的家庭教育模式以及相应的教育策略。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后,心理学家、教育家以及老百姓等都越来越关注起“情商”。一个人的成败以及对生活的态度,无不和一个人的情感智慧相联系,而情感智慧和社会性发展之间有许多相通之处,社会性发展能够促进儿童身心的发展,社会性发展教育儿童如何学习做人。

《指南》指出“家庭、幼儿园和社会应共同努力,为儿童创设温暖、关爱、平等的家庭和集体生活氛围,建立良好的亲子关系、师生关系和同伴关系,让儿童在积极健康的人际关系中获得安全感和信任感,发展自信和自尊”。幼儿园是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儿童进行教育的专门机构,相对家庭而言,幼儿园的教育更有目的性,资源也更为丰富。现阶段幼儿园中的儿童多数为独生子女,存在着多位大人照顾一个儿童的现象,特别是爷爷、奶奶对儿童更是宠爱有加、百依百顺。而幼儿园生活中有着许多不同性格、年龄的儿童,而且幼儿园教师与家长的情感维度也不同,并且幼儿园内还有专门的集体活动,这些都十分有利于儿童的社会学习。为了促进儿童社会性发展,必须全面融合家庭、幼儿园和社会三方面的因素,在了解儿童社会性发展特点的基础上,有意识地促进其相关能力和特质的发展。

第一节 学前儿童自身因素对社会性发展的影响

一、气质对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的影响

(一) 气质的涵义

气质是一个人所特有的心理活动的动力特征,是个性和社会性发展的生物基础,使人的整个心理活动带上个人独特的色彩,制约着心理活动发展的特点。气质和人的生理解剖特点直接相关,儿童生来就具有个人的气质特点。跟其他个性心理特征相比,气质具有更大的稳定性。儿童